

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南京麦当劳餐饮食品有限公司柳洲东路地铁站餐厅项目				
建设单位	南京麦当劳餐饮食品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张家茵	联系人	严劲松		
通讯地址	南京市玄武门 22 号城市规划馆				
联系电话	13951800442	传真	/	邮政编码	210000
建设地点	南京市浦口区，地铁三号线柳州东路站 2 号出入口 LZDL-02 号商铺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I6790】其他餐饮服务	
占地面积 (平方米)	—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建筑面积 (平方米)	347.58
总投资 (万元)	142	其中：环保投资 (万元)	6.4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4.5%
评价费用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6 年 9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原辅材料：详见表 1-1； 主要设施：详见表 1-2。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吨/年）	3555		燃油（吨/年）	—	
电（千瓦时/年）	10 万		天然气（吨/年）	—	
燃煤（吨/年）	—		其他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有厨房含油废水和员工、顾客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2844t/a，厨房含油废水经自建餐饮废水隔油器预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桥北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尾水由石头河排入长江。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表 1-1 原辅材料（用料及用量）

用料	年用量	备注	用料	年用量	备注
光鸡	10t/a	外购	油料	10t/a	外购
面包	5t/a	外购	辅料	10t/a	外购
饮料	10 万杯/a	外购	鸡翅	6 万对/a	外购

表 1-2 主要生产设施级数量

名称及型号	数量（台/套）	备注
电磁炉	1	/
电炸锅	4	4 头 2 个，2 头 1 个，薯条炸锅 1 个
电烤炉	2	/
电煎炉	1	/
制冰机	1	/
圣代机	1	/
下糖浆机	1	/
冰箱	1	/
冷冻冷藏库	2	/
冰板机	1	/
蒸饭箱	1	/
电热水器	1	/
油烟净化器	1	风量 5500m ³ /h，处理效率≥85%
餐饮废水隔油器	1	/
空调	7	分体空调（天花机）

2、工程内容与规模

1、项目由来

随着经济的发展、生活节奏的加快、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对快餐需求越来越大，南京麦当劳餐饮食品有限公司通过社会调研与市场考察，拟投资 142 万元租赁南京市浦口区地铁三号线柳州东路站 2 号出入口 LZDL-02 号独立商业楼 1~2F 局部用房，约 347.58m²，新建南京麦当劳餐饮食品有限公司柳州东路地铁站餐厅项目，主要经营汉堡、炸鸡、饮品等快餐，共设座位 100 个，服务人数约为 300 人/天。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以及国务院 98 第 253 号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有关规定，南京麦当劳餐饮食品有限公司委托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对项目产生的污染和对环境的影响进行分析，从环境保护角度评估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建设项目所涉及的消防、安全及卫生问题不属于本评价范围，请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标准执行。

2、项目概况

2.1 建设项目名称、项目性质、建设地点及投资总额

项目名称：南京麦当劳餐饮食品有限公司柳州东路地铁站餐厅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地点：南京市浦口区，地铁三号线柳州东路站 2 号出入口 LZDL-02 号商铺 1~2F 局部

建设单位：南京麦当劳餐饮食品有限公司

投资总额：项目投资 14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5 万元

劳动定员：职工及管理人员共 20 人，不提供食宿

工作制度：两班制，年工作日为 365 天，营业时间为 06:00 至 23:00

2.2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局

建设项目位于南京市浦口区地铁三号线柳州东路站 2 号出入口上 LZDL-02 号独立商业楼 1~2F 局部，**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项目共 2 层，总建筑面积约 347.5m²，其中一层主要布置点餐区、饮料和薯片制作区、就餐区、小吃煎炸和烘烤区等，二层主要布置就餐区，**建设项目一层和二层平面布置图详见附图 2 和附图 3。**

3、公用配套工程

3.1 给排水

给水：建设项目水源由地铁三号线柳州东路站已有供水管网供给。

排水：厨房含油废水经自建餐饮废水隔油器预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桥北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一级A标准，尾水由石头河排入长江。

3.2 供电

建设项目预计年用电量10万度，由地铁三号线柳州东路站供电系统提供。

3.3 暖通

建设项目自行安装有7台空调进行供热和制冷，均为分体式空调（天花机）。

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2-1。

表2-1 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

工程名称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公用工程	给水	用水量3555t/a	由地铁站供水管网供给
	排水	排放污水2844t/a	厨房含油废水经自建餐饮废水隔油器预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起接管市政污水管网
	供电	10万度/年	由地铁站供电系统提供
	暖通	7台分体空调	内机以天花机形式布置，自建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净化效率≥85%	油烟净化器
	废水处理	排放污水7.8t/d	自建餐饮废水隔油器
	隔声措施	/	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减振垫等措施
	固废处理	设垃圾桶收集	定点收集、委外处理

4、项目周边环境现状

建设项目租赁房屋为南京市浦口区地铁三号线柳州东路站上方配套商业楼所属商铺，商业楼位于柳州东路和江山路的交叉路口，周边交通便利，生活配套设施齐全。

根据现场踏勘，项目大楼北侧为空地（规划公园绿地）；东侧为江山路，再往东为193m处为威尼斯水城第四街区；西侧为空地（规划公园绿地），再往西240m处为浦口区沿江街道京新社区居民委员会和京新社区在建综合服务中心；南侧为柳州东路，隔路为南京华润燃气有限公司柳州路加气站和柳州东路公交场站；项目大楼东南侧240m处为威尼斯水城。

建设项目周围环境概况详见附图4。

5、产业政策的相符性

本项目为快餐服务类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正本）产业政策中限制、淘汰类项目；同时，本项目也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限制或禁止用地项目。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的产业政策。

6、用地规划的相符性

南京地铁三号线工程已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出具的《关于南京地铁三号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本项目租赁房屋为地铁三号线柳州东路站配套商业楼的 1~2F 局部商铺,该商业大楼共 2F,全部归南京地铁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有,现该公司将 LZDL-02 号独立商业楼 1F 和 2F 租赁给南京麦当劳餐饮食品有限公司新建柳洲东路地铁站餐厅项目,即本项目。

本项目为快餐服务类项目,主要经营汉堡、炸鸡、饮品等快餐,符合浦口区以及地铁三号线沿线整体规划要求,选址合理可行。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租房屋为地铁三号线柳州东路配套商业楼内商铺,本项目进驻前为新建商铺,项目周围环境质量较好,无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3、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一、地理位置

浦口区地处南京市西北部，扬子江北岸，与南京市雨花台区、江宁区隔江相望，北部、西部分别与安徽省来安县、滁州市、全椒县、和县毗邻；界于东经 118°21'~118°46'，北纬 30°51'~32°15'，总面积 902 平方公里。浦口区南临长江，北枕滁河，同南京主城区一桥相连，人口 47.46 万。区内交通便捷，津浦铁路、312 国道、104 国道、宁连、宁通高速公路穿境而过。

二、地形、地貌

浦口区境内地形顺长江之势呈东北、西南走向。地貌多姿，集低山、丘陵、平原、岗地、大江、大河为一体；区域属宁、镇、扬丘陵山地西北边缘地带，地势中部高，南北低。老山山脉由东向西横亘中部，制高点大刺山海拔 442.1 米，平原标高 7~5 米，山地两侧为岗、塝、冲相间的波状岗地，临江、沿滁为低平的沙洲、河谷平原。土壤多样，水稻土、潮土、黄棕壤占 97%以上。浦口区地质具有多层次的特点。地层复杂，构造中含褶皱构造、断裂构造。岩石多为白云石、石英石及石灰石。

三、气候气象

项目所在地属于长江流域，地处北回归线以北，属北亚热带南部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湿润，四季分明，光照充足，雨量充沛，无霜期长，雨热同期。年平均气温 15.3℃，1 月平均气温 2.8℃，7 月平均气温 27.7℃。降水主要集中在夏季，年平均雨量 1063.7 毫米，年平均雨日 127.3 天，历年平均年蒸发量 1338.5mm，大于年雨量的 25.8%。年平均风速 3.6m/s，年平均日照时数 2165.2 小时。

四、水文水系

浦口区地表水资源十分丰富，县境内以老山为天然分水岭，水系分为长江水系和驷马山河水系，共有五条一级支流（城南河、朱家山河、城南河、石碛河、驷马河）地表水丰富，地下水资源也十分丰富。

五、生态环境

浦口生态环境多样，植物种类繁多，植被资源丰富。植被类型从平原、岗地到低山分布明显，低山中上部常以常绿针叶为主，山坡下部及沟谷地带，以落叶阔叶林为主。河渠池塘多生长浮水、挺水水生植被。浦口区生态环境优良，绿化率达 43%；绵延百里的老山国家级森林公园，是南京的绿肺和氧吧。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一、浦口区概况

（1）社会经济结构

浦口区辖 9 个街道办事处，即江浦街道、顶山街道、桥林街道、汤泉街道、星甸街道、永宁街道、泰山街道、沿江街道、盘城街道。其中，泰山街道、沿江街道、盘城街道由南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托管；另有 2 个场，即汤泉农场和老山林场；3 个省级开发区，即浦口经济开发区、海峡两岸科技工业园和珍珠泉旅游度假区。

2014 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635.96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较上年增长 10.9%，在全市 11 个区中增幅位居第一。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6.97 亿元，比上年增长 3.8%；第二产业增加值 323.36 亿元，增长 11.4%；第三产业增加值 275.63 亿元，增长 11.2%。全区三次产业比重依次为 5.8%、50.9%和 43.3%，第三产业所占比重较上年上升 1.3 个百分点。

（2）文化教育

2014 年浦口区有普通中学 25 所，在校学生数 17795 人；中职成人学校 3 所，在校学生数 3920 人；小学 39 所，在校学生数 33197 人；幼儿园 65 所，17 个幼儿教学点，在园幼儿数 18784 人；特殊教育学校 1 所，在校学生数 97 人。2014 学年，浦口区小学入学率、毕业率、升学率均达到 100%；初中入学率、毕业率达到 100%，升学率达到 98.2%。2014 年组织开展各类特色群众性文化活动 1128 场，其中，送演出 174 场，全年送图书 12200 册，放映公益电影 1021 场。广播电视事业不断提升，至 2014 年底，全区有线电视用户数 20.12 万户，数字电视用户 19.5 万户，高清云媒体用户 3.6 万户。

浦口区共有 34 处区级文物保护单位，大城基古文化遗址、江浦街道求雨山文化园林散之纪念馆白马亭、浦口革命烈士纪念碑、江浦街道求雨山文化园、胡小石纪念馆等。

二、江浦街道概况

本项目地处浦口区江浦街道。江浦街道是浦口区委、区政府所在地，位于长江北岸，与六朝古都南京隔江望，历代王朝称它为“京都拱卫”、“省会屏藩”。江浦街道于 2006 年 3 月 26 日由原珠江镇改街而得，全街道总面积 195 平方公里，辖 16 个村民委员会，145 个村民小组，20 个社区居委会（其中 7 个为村委会、居委会合署），总人口十三万余人，是省级平安镇街、卫生镇街、文明镇街，是南京市最近的卫星城镇、新市区，是浦口区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

经现场踏勘，本项目周边 300 米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

4、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本次评价引用《2015 年南京市环境状况公报》及浦口区环境监测站 2014 年监测资料，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如下。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南京市浦口区，属于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中的二类区。根据《南京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5 年南京空气各项污染物监测结果如下：PM_{2.5} 年均值 57μg/m³，超标 0.63 倍，同比下降 23.0%；PM₁₀ 年均值为 96μg/m³，超标 0.37 倍，同比下降 22.0%；NO₂ 年均值为 50μg/m³，超标 0.25 倍，同比下降 7.4%；SO₂ 年均值为 19μg/m³，达标，同比下降 24.0%；CO 年均值为 1.0mg/m³，同比基本持平，日均值均达标；O₃ 日最大 8 小时值超标天数 50 天，超标率为 13.7%，同比下降 1.9 个百分点。

2、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南京市噪声环境功能区划，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噪声功能区划为 2 类。噪声污染主要来源于附近施工工地和道路交通，2015 年郊区县区域环境噪声年平均值 54.6 分贝，同比上升 3.5 分贝，区域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3、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污水接纳水体为石头河和长江，附近主要河流有吨粮河和秃尾巴河，长江水质分别《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 类标准，吨粮河和秃尾巴河均为石头河支流，水质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 类标准。本次地表水监测引用（2014）宁白化环监（水）字第 20140622-2 号《南京市浦口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浦口区民兵路（浦珠北路-友谊河路）工程建设项目》监测数据，地表水监测断面见表 4-1，监测结果见表 4-2。

表 4-1 水环境现状监测断面一览表

序号	断面代号	河流名称	断面名称
1	W1	石头河	桥北污水处理厂排口上游 500 米
2	W2		桥北污水处理厂排口
3	W3	长江	石头河入长江口上游 1000 米
4	W4		石头河入长江口下游 1500 米

表 4-2 水环境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断面	项目	标准值 (mg/L)	监测结果 (mg/L)		
W1	pH	6~9	8.2	8.2	8.2
	COD	30	22.5	22	21
	SS	60	21	18.5	18.5
	NH ₃ -N	1.5	0.17	0.16	0.18
	TP	0.3	0.2	0.2	0.21
W2	pH	6~9	8.34	8.34	8.35
	COD	30	21.5	21.5	22
	SS	60	17.5	19	20.5
	NH ₃ -N	1.5	0.17	0.16	0.15
	TP	0.3	0.16	0.15	0.15
W3	pH	6~9	7.38	7.36	7.37
	COD	15	14	14	12
	SS	25	15.5	17.5	19
	NH ₃ -N	0.5	0.065	0.074	0.085
	TP	0.1	0.09	0.09	0.09
W4	pH	6~9	7.33	7.33	7.32
	COD	15	12.5	12.5	11.5
	SS	25	16.5	20	17.5
	NH ₃ -N	0.5	0.051	0.054	0.071
	TP	0.1	0.08	0.078	0.075

注: pH 无量纲。

由表 4-2 可知, 石头河监测断面各监测因子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Ⅳ类标准, 长江南京段监测断面各监测因子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Ⅱ类标准, 水质现状较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表 4-3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距离 (m)	规模	环境功能
水环境	石头河	北	3840	—	Ⅳ类
	长江	南	1330	—	Ⅱ类
	吨粮河	东	148	—	Ⅳ类
	秃尾巴河	南	480	—	
空气环境	威尼斯水城第四街区	东	193	约 1000 户	二类区
	威尼斯水城	东南	240	约 1200 户	
	空地 (规划教育用地)	西	45	—	
	京新社区服务中心		220	约 200 人	
	空地 (规划医院用地)	西南	200	—	
声环境	空地 (规划市属用地)	西	45	—	2 类
生态环境	无	—	—	—	—

5、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区域长江南京段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石头河、吨粮河以及秃尾巴河的水质均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具体数值见表 5-1。

表 5-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除 pH 外）

项目	II类	IV类	标准来源
pH	6~9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COD	≤15	≤30	
挥发酚	≤0.002	≤0.01	
氨氮	≤0.5	≤1.5	
总磷（以 P 计）	≤0.1	≤0.3	
DO	≥6	≥3	
石油类	≤0.05	≤0.5	

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为二类区，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5-2。

表 5-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单位：mg/m³

标准	污染物	浓度限值		
		年平均	日平均	1小时平均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 标准	SO ₂	0.06	0.15	0.50
	NO ₂	0.04	0.08	0.20
	PM ₁₀	0.07	0.15	—

3、区域环境噪声标准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噪声功能区划为 2 类，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柳州东路和江山路均为城市主干道，因此道路边界线两侧 35m 范围内执行 4a 类标准，35m 范围为执行 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5-3。

表 5-3 区域环境噪声标准 单位：dB (A)

执行标准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昼间（06~22 时）	夜间（22~06 时）
2 类	60	50
4a 类	70	55

1、废水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有厨房含油废水和员工、顾客生活污水。其中厨房含油废水经自建餐饮废水隔油器预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起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表 4 三级标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接管珠江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接管标准中氨氮、TP 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B 等级相关标准，珠江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水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的一级 A 标准，具体取值见表 5-4（单位：mg/L）。

表 5-4 项目污水排放标准

项目	三级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值
PH	6-9（无量纲）	6-9（无量纲）
COD	500	50
SS	400	10
动植物油	100	1
NH ₃ -N	45	5
TP	8	0.5

2、废气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折合基准灶头数为 7 个，运营期油烟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大型规模”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5-5。

表 5-5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75	85

3、噪声排放标准

运营期项目临江山路和柳州东路一侧噪声排放执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4 类标准，其余边界噪声排放执行 2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5-6（单位：dB（A））。

表 5-6 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昼间（06~22 时）	夜间（22~06 时）
2 类	60	50
4 类	70	55

建设项目为新建项目，尚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工程分析相关内容，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5-7。

表 5-7 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 (t/a)

类 别	污 染 物 名 称	产 生 量	削 减 量	排 放 量	
				接管量	终排量
废 水	水量	2844	0	2844	2844
	COD*	1.00	0	1.00	0.14
	SS	0.85	0	0.85	0.03
	氨氮*	0.10	0	0.10	0.01
	磷酸盐 (以 P 计)	0.01	0	0.01	0.001
	动植物油	0.17	0.11	0.06	0.003
废 气	油烟	0.1	0.085	0.015	
固 废	废油脂	3.11	3.11	0	
	厨余、泔水	11	11	0	
	生活垃圾	36.6	36.6	0	

本项目废水排放总量纳入浦口区排污总量中，在浦口区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内进行平衡。

6、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6.1、施工期污染工程分析

本项目租赁房屋为南京市浦口区地铁三号线柳州东路站上方商业楼所属 1F 和 2F 局部商铺，本项目进驻时为新建商铺，只要加以装修、安装设备并调试即可营业。

1、本项目装修期工艺流程和产物环节：

本项目经营场所为租赁，经装修后将主要进行快餐制作与零售，装修过程及设备安装过程主要分为三个阶段：

- (1) 木工施工阶段：主要包括厨房区、客席区、卫生间、过道等的木工装修；
- (2) 墙面粉刷阶段：该过程主要为门窗、墙面涂刷、粉墙等施工；
- (3) 设备安装阶段：包括空调、隔油池、油烟净化器、各类厨房设备等的安装。

2、装修期污染分析：

- (1) 固体废弃物：水泥砂浆抹面、内外墙涂料、塑料、软包装、废电线金属、木屑等。
- (2) 废气：涂料涂刷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及粉尘等。
- (3) 噪声：来自各种钻机、切割机、电锯等机械噪声，声级为 80~90dB（A）。
- (4) 废水：生活废水和冲洗水，主要污染物有 COD、SS 等。

6.2、运营期污染工程分析

1、废水

建设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有厨房废水和员工、顾客生活污水。

(1) 厨房废水

建设项目厨房废水主要源于蔬菜、肉食、餐具、案台炊具的洗涤，根据类比同类型项目，项目厨房用水量约为 1000t/a，产污系数以 0.8 计，则厨房废水量约为 800t/a。

(2) 员工、顾客生活污水

建设项目员工人数 20 人，员工生活用水量按 50L/人·d 计，可得员工生活用水量约为 365t/a。排污系数按 0.8 计，则建设项目员工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292t/a。

预计接待顾客约为 300 人/天，顾客生活用水量按 20L/人·次计，可得顾客生活用水量约为 2190t/a。排污系数按 0.8 计，则建设项目顾客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1752t/a。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的用水量约为 3555t/a，污水产生量约为 2844t/a，根据类比分析，主要污染物产生浓度分别为：COD 产生浓度 350mg/L，SS 产生浓度 300mg/L，氨氮产生浓度 35mg/L，磷酸盐（以 P 计）5mg/L，动植物油产生浓度为 60mg/L。

2、废气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建设项目不使用煤气或天然气，全部使用电加热，故不产生燃料燃烧废气。

建设项目废气主要为来自厨房油炸时产生的油烟废气。建设项目油料使用量为 10t/a，油烟产生量按使用量的 1%计，则油烟产生量为 0.1t/a。

建设项目厨房共有基准炉灶 7 台，属大型规模饮食业单位，其炉灶油烟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大型规模”标准：油烟最大允许排放浓度为 $2.0\text{mg}/\text{m}^3$ ，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应达到 85%。

3、固体废弃物

建设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厨余、泔水以及废油脂。产生量如下：

（1）员工、顾客生活垃圾

建设项目员工人数 20 人，员工生活垃圾按 $0.5\text{kg}/\text{人}\cdot\text{d}$ 计，员工生活垃圾产生量约为 3.7t/a。预计接待顾客约为 300 人/天，顾客生活用水量按 $0.3\text{kg}/\text{人}\cdot\text{次}$ 计，可得顾客生活用水量约为 32.9t/a。

（2）厨余和泔水

建设项目产生的厨余量约 5t/a；建设项目预计接待顾客约为 300 人/天，顾客按 $0.1\text{kg}/\text{人}\cdot\text{次}$ 计，可得顾客泔水产生量约为 11t/a。

（3）废油脂

建设项目废油脂主要来源于餐饮废水隔油器和油烟净化器运行过程产生的废油以及煎炸剩余废油，预计产生量约为 3.11t/a。

项目固体废物的产生量及处置方式见表 6-1。

表 6-1 项目固体废物的产生量及处置方式

固废种类		产生量 (t/a)	处置方式	排放量(t/a)
生活垃圾	顾客和员工	36.6	统一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0
废油脂	食物制作	3.11	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0
厨余和泔水	顾客	11	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0
合计		4194.1		

4、噪声

建设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油烟净化器风机、空调室外机、冷冻冷藏库压缩机等设备以及运营后产生的营业噪声，根据类比分析，各种噪声设备源强详见表 6-2。

表 6-2 项目噪声源强

序号	设备名称	平均噪声级 dB (A)	备注
1	油烟净化器风机	70~75	生产厂家提供
2	分体式空调外机	70~75	生产厂家提供
3	冷冻冷藏库压缩机	70~75	生产厂家提供
4	营业噪声	60~65	—

7、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 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 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污 染物	厨 房	油烟	2.93	0.1	0.44	0.015	经油烟净化器 处理后通过专 用排烟管道引 至 2F 楼顶排放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2844t/a	污 染 物 名 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接管浓 度 mg/L	接管量 t/a	排 放 去 向	
		COD	350	1.00	350	1.00	预处理达标后， 经市政污水管 网进入桥北污 水处理厂，尾水 排入长江	
		SS	300	0.85	300	0.85		
		氨氮	35	0.10	35	0.10		
		TP	5	0.01	5	0.01		
		动植 物油	60	0.17	20	0.06		
固 体 废 弃 物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 注
	生活垃圾	36.6	36.6		0		0	环卫部门统一 清运处理
	厨余、泔 水	11	11		0		0	委托有资质单 位收集、运输和 处置
	废油脂	3.11	3.11		0		0	有资质的单位 回收
噪 声	建设项目噪声源主要为静电复合式净化器风机、空调外机等设备以及运营后产生的营业噪声。建设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减振垫等措施对噪声进行降噪处理，预计建设项目边界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的要求。							
其他	无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8、环境影响分析

8.1、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所使用的商铺已建成，施工期影响主要在装修阶段。

(1) 施工期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阶段的大气污染源主要为装修阶段产生的油漆废气。

装修阶段的油漆废气排放周期短，且作业点分散。因此，在装修油漆期间，应加强室内的通风换气，油漆结束完成以后，也应每天进行通风换气一至二个月后才能营业。由于装修时采用的三合板和油漆中含有的甲醛、甲苯、二甲苯等影响环境质量的有毒有害物质挥发时间长，所以营业后也要注意室内空气的流畅。

(2) 施工期废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生活废水经商业广场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云台山河。由于本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量较小，且产生时间仅限于施工期间，时间较短，对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3) 施工期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的噪声污染源主要为电锤、电钻等设备产生，声源强度在 65~95dB (A)，会造成局部时段边界噪声超标，因此，项目应加强管理，严格执行《南京市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等相关管理制度，将噪声降低到最低水平，并禁止夜间施工。

(4) 施工期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装修垃圾和生活垃圾。

装修垃圾应及时进行清运，不得随意堆放或是随意丢弃；生活垃圾应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故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废不对周边环境产生影响。

总之，建设项目施工期对环境产生的上述影响均为短期的，建设项目建成后，影响即自行消除。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只要切实落实对施工产生的扬尘、噪声、固体废物的管理和控制措施，施工期的环境影响将得到有效控制，建设项目施工期对当地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8.2、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水排放

建设项目废水排放量约为 2844t/a，其中厨房废水约为 800t/a，员工、顾客生活污水

约为 2044t/a。COD 产生浓度 350mg/L，产生量 1.00t/a；SS 产生浓度 300mg/L，产生量 0.85t/a；氨氮产生浓度 35mg/L，产生量 0.1t/a；磷酸盐（以 P 计）5mg/L，产生量 0.01t/a；动植物油产生浓度 60mg/L，产生量 0.17t/a。厨房含油废水经自建餐饮废水隔油器预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桥北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一级 A 标准，尾水由石头河排入长江。

同时，本项目不新增雨、污水排口，依托地铁商业大楼现有雨、污水排口，位于江山路和柳州东路交叉路口，废水经预处理达标后经柳州东路污水干管排入桥北污水处理厂，详见附件 9 地铁三号线柳州东路站（原名浦珠路站）污水接管证明。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运营期废气污染源主要是厨房油烟废气，通过专用排烟管道引至地铁商业大楼 2F 楼顶排放，油烟排口设置远离周边敏感目标。

建设项目产生油烟废气 3413 万 m^3/a （本项目静电复合式净化器风量 $5500\text{m}^3/\text{h}$ ，共 1 台，每天运行 17 小时，去除效率 $\geq 85\%$ ），油烟废气产生浓度约 $2.93\text{mg}/\text{m}^3$ ，产生量 0.1t/a，经过油烟净化器（去除效率 85%）处理后，油烟废气排放量 0.015t/a，排放浓度为 $0.44\text{mg}/\text{m}^3$ ，能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大型规模”标准：油烟最大允许排放浓度为 $2.0\text{mg}/\text{m}^3$ ，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应达到 85%的要求，因此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营业噪声、空调室外机、冷冻冷藏库压缩机及油烟处理设施运行期间发出的机械噪声。

本项目选用低噪声抽油烟风机，油烟管道引至 2F 楼顶，风机安装在楼顶东侧，同时安装减震垫和隔声罩，并对油烟排放口进行消声处理；项目空调选用分体式空调，室外机共 7 台，均放置在大楼 2F 楼顶东侧，噪声值约在 70dB-75 dB 之间，距离周边敏感目标距离均大于 30m，单台空调机可视为点声源，机组距离敏感点的距离均在 30 米以上，30 米距离的自然扩散衰减量为： $\Delta L=20\log(r/r_0)=20\log 30=29.5\text{dB}$ ，则敏感点处接受到的空调机组噪声级为 $75-29.5=45.5\text{dB(A)}$ ，远小于 2 类区白天声环境标准 60dB(A)，即使 7 台空调机组同时运行，附近敏感点的环境噪声也不会因空调机组噪声超标，本项目空调外机安装隔声罩和减震垫；项目冷冻冷藏库压缩机共 2 台，位于 2F 厨房区室内冷冻冷藏库上方，加设减震和隔声装置；同时项目对餐厅应加强管理，提醒顾客不要大声喧哗，形成良好的消费秩序。

综上所述，在经过隔声减震、距离衰减后，项目噪声可以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的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建设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员工、顾客生活垃圾、厨余、泔水以及废油脂。

员工、顾客生活垃圾全部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厨余和泔水根据 2011 年 6 月 1 日实行的《江苏省餐厨废弃物管理办法》，委托获得许可的企业收集、运输和处置；废油脂拟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本项目全部委托南京发尔士化工有限公司进行处理（详见附件）。

本项目固体废物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

5、达标排放符合性分析

建设项目厨房含油废水经自建餐饮废水隔油器预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起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表 4 三级标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接管桥北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对水环境影响较小；建设项目厨房油烟废气经静电复合式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建设项目采用低噪声设备、加设减震及隔声措施，噪声在边界能达标；固体废物经适当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项目产生的所有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原则。

9、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 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 染物	厨房	油烟	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经通 过专用油烟管道引至 2F 楼 顶集中排放	满足 GB18483-2001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试行) 要求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TP 动植物油	厨房含油废水经自建餐饮 废水隔油器预处理后与生 活废水一起排入市政污水 管网，进入桥北污水处理厂	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后排入长江，对 水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固体 废物	员工 顾客	生活 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不排放，处置率 100% 对环境无危害
	厨房	厨余	委托有资质单位收集、运输 和处置	不排放，处置率 100% 对环境无危害
	顾客、员 工就餐	泔水		
	隔油池 油烟净化器 煎炸废油	废油脂	有资质的单位回收	不排放，处置率 100% 对环境无危害
噪 声	噪声	建设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油烟净化器风机等设备以及运营后 产生的营业噪声。建设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加装减振垫等措施 对噪音进行降噪处理，预计建设项目边界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标准的要求。		
其他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建设项目各污染物都经过妥善处理达标排放，且排放量较小，治理效果明显，对 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三同时验收内容

根据建设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项目的主要环保设施包括废水处理、废气处理、防噪处理及固废分类收集等，其“三同时”验收内容见下表。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型	污染源	主要 污染物	污染防治 措施	投资估算 (万元)	应达到的环保要 求	进度
废气	餐饮厨房	油烟	油烟净化器	0.43	达到 GB18483-2001 要求	与建 设项 目同 时设 计、同 时施 工，同 时投 入运 行
废水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总磷 动植物油	餐饮废水 隔油器	1.0	达《污水排入城 镇下水道水质标 准》 (CJ343-2010) 中B等级标准	
固废	员工 顾客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 清运	0.5	零排放	
	厨房	厨余	委托有资质 单位收集、运 输和处置	1.5	零排放	
	员工、顾 客就餐	泔水				
	隔油池 油烟净化器 煎炸	废油脂	有资质单 位回收	1.0	零排放	
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油 烟净化器风机等设备 以及营业噪声		消声、隔 声、减震 措施	2.0	达到 GB22337-2008 中的2类标准	
环保投资总额				6.43	/	

由上表可知：建设项目环保投资约 6.43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 142 万元的 4.5%。

10、结论与建议

1、结论

南京麦当劳餐饮食品有限公司通过社会调研与市场考察，拟投资 142 万元租赁南京市浦口区地铁三号线柳州东路站 2 号出入口 LZDL-02 号独立商业楼 1~2F 局部用房，约 347.58m²，新建南京麦当劳餐饮食品有限公司柳州东路地铁站餐厅项目，主要经营汉堡、炸鸡、饮品等快餐，共设座位 100 个，服务人数约为 300 人/天。

(1) 符合产业政策

本项目为快餐服务类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本）产业政策中限制、淘汰类项目；同时，本项目也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限制或禁止用地项目。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的产业政策。

(2) 符合规划

南京地铁三号线工程已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出具的《关于南京地铁三号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本项目租赁房屋为地铁三号线柳州东路站配套商业楼的商铺，该商业大楼共 2F，全部归南京地铁资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所有，现该公司将 LZDL-02 号独立商业楼 1F 和 2F 租赁给南京麦当劳餐饮食品有限公司新建柳州东路地铁站餐厅项目，即本项目。

本项目为快餐服务类项目，主要经营汉堡、炸鸡、饮品等快餐，符合浦口区以及地铁三号线沿线整体规划要求，选址合理可行。

(3) 符合清洁生产原则

清洁生产是促进企业提高资源利用率、解决和减轻环境污染的有效途径，是实现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的一项重要措施。建设项目为服务性行业，不同于一般的工业生产项目，污染产生量较少，产生的污染都得到了有效控制，符合清洁生产原则要求。

(4) 实现达标排放和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项目实施后各种污染物均得到有效治理，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产生的厨房含油废水经自建餐饮废水隔油器预处理后与生活废水一起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表 4 三级标准后，由市政污水管网接管桥北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尾水排入长江，对水环境影响较小；建设项目厨房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达标排放；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净化器风机等设备以及运营后产生的营业噪声。建设项目选用低噪声

设备，对空调系统外机、压缩机和风机安装减震垫和隔声罩；对油烟排放口进行消声处理，同时应加强管理，提醒顾客不要大声喧哗，形成良好的消费秩序，经过以上措施，能确保项目边界噪声达到《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 2 类和 4 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员工、顾客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厨余和泔水委托获得许可的企业收集、运输和处置，废油脂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不产生二次污染。

建设项目对所排放的污染物均采取了污染控制措施，可做到污染物达标排放。

（5）地区环境质量不降低

建设项目由于污染物发生量及排放量较小，不会改变周围地区当前的大气、水、声环境质量的现有功能要求。

（6）总量控制

建设项目为新建项目，尚未下达总量控制指标。项目废水排放总量纳入浦口区排污总量中，在浦口区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内进行平衡；固废零排放。

根据工程分析相关内容，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 10-1。

表 10-1 污染物排放情况一览表（t/a）

类 别	污 染 物 名 称	产 生 量	削 减 量	排 放 量	
				接 管 量	终 排 量
废 水	水量	2844	0	2844	2844
	COD*	1.00	0	1.00	0.14
	SS	0.85	0	0.85	0.03
	氨氮*	0.10	0	0.10	0.01
	磷酸盐 (以 P 计)	0.01	0	0.01	0.001
	动植物油	0.17	0.11	0.06	0.003
废 气	油烟	0.1	0.085	0.015	
固 废	废油脂	3.11	3.11	0	
	厨余、泔水	11	11	0	
	生活垃圾	36.6	36.6	0	

（7）排污口规范化设计

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97）122 号）要求：建设项目排污口必须进行规范化设置，并按规范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牌。建设项目不设置污

水接管口，依托地铁商业楼现有排污口；单独设置油烟废气排口，位于 2F 楼顶，排口朝向江山路，详见附图 4 建设项目周边概况图。

综上所述，通过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分析，认为本项目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符合清洁生产原则；项目选址符合地铁三号线沿线及浦口区整体规划要求；建设单位对预期产生的主要污染物采取了可行的污染治理措施，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对建设项目所在地区环境质量和生态的影响不显著；满足总量控制要求。所以，从环境保护角度看，在落实报告提出的环保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在该地建设是可行的。

2、建议

（1）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管理规定，执行建设项目须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三同时”制度。各类污染物的排放参照执行本次环评规定的标准。

（2）建议建设单位切实做好消防安全工作。

（3）建设单位应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4）合理安排营业时间，避免噪声影响周围的环境保护目标。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声明

附件 3 租赁合同

附件 4 江苏省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附件 5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附件 6 《关于南京地铁三号线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附件 7 废油脂处置协议

附件 8 油烟净化器购买合同

附件 9 地铁三号线柳州东路站（原名浦珠路站）污水接管证明

附图 1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建设项目 1F 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建设项目 2F 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建设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声影响专项评价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